



清季外交史料卷二百零五

光緒三十三年八月

目錄

使俄胡惟德致外部歲埠賠款俄未允償電八月初二日

外部致日代使阿部東省延長關外路線係便利我國交通與南滿

鐵路無涉照會初三日

徐世昌唐紹儀致外部商定安奉鐵路不改路線及沿路礦業辦法

五款電初四日

魯撫楊士驤奏改訂山東五處礦務合同摺附合同暨函稿初五日

外部致楊樞派員會勘延吉界希商日外部撤兵電十二日

外部奏請頒給赴英日德等國考察憲政大臣國書摺十六日

英駐俄使尼高遜致俄外部限制考查格致人入藏照會

附條款暨附款十八日

俄外部覆尼高遜允認限制考查格致人入藏照會十八日

外部咨袁世凱中日會訂大連設關徵稅辦法暨試辦章程文

附章

程辦法申文暨稅務處來往咨文等二十二日

徐世昌唐紹儀致外部復州五湖嘴煤窯案既經商妥應准續開函

二十八日

參照會時三日

長崎簽日弁對國庫車資銀員關長細贊分頭候往國交部與兩湖南
東船財司總理於清廷與銀庫對未了會計人具備二日

目錄

清季外交史料卷二百零五

男 希 隱 亮 編

黃巖弢夫王彥威輯

孫孝章敬立校

使俄胡惟德致外部歲埠賠款俄未允償電
三十日電悉歲埠賠款前向外部疊次切商彼謂須與德法等所損一律辦理始終未允賠償此次卹款專給華商在彼已屬例外當再磋商
續電八月初二日

外部致日代使阿部東省延長關外路線係便利我國
交通與南滿鐵路無涉照會

爲照會事本年七月初五日接准照稱聞關外鐵路有由新民屯敷設
新線往北延長之說其辦法如何又聞東三省總督有借外債之說是
否爲造路之用本代理公使曾請詳查並聲明敷設與南滿洲鐵路併
行之路或侵害該路利益之支路斷雖承認等因當經本部咨行東三
省總督奉天巡撫查照核覆茲准覆稱東三省擬借外債將來是否作
爲造路之用係爲中國內政所關至鐵路如何敷設現在尙未定議惟
延長關外路線爲我國國內交通便利起見與南滿洲鐵路毫不相涉
既非於該路附近另設併行之幹線亦非侵害該路利益之支線請照
覆日本國駐京大臣毋庸過慮等情前來相應照覆貴代理大臣查照
可也須至照會者八月初三日正

徐世昌唐紹儀致外部商定安奉鐵路不改路線及沿
路鑛業辦法五款電

安東至奉天輕便鐵路日人在該路線沿路佔據及擅挖各種鑛山十
餘處其最注重者爲金鋼寶石鑛產自昌等到奉後檢查次珊移交未
結各案次第與日總領事逐件磋商如公私房產及南滿洲鐵路以及
開埠各事均載在中日約內無論如何強橫尙有條約可爭是以先摘
重要問題與其交涉查閱日本各報均載安奉鐵路應繞吉林或遼陽
之說關東州所產鹽効應大加整頓等語乃三個月以來會議不下數
十次鹽事毫無頭緒祇可暫時擱下現商定安奉鐵路不改路線及沿
路煤鐵錫鉛四類鑛業辦法五款開列於後即希鈞核

一日本總領事特爲聲明現在安東奉天間之輕便鐵道將來改良築修寬軌至於現有之路線約計稍有更改並不另作他線

二現在日本人在該路線一帶佔據及勘探之各礦日本總領事允一律禁絕聽候遵照第三條批示辦理

三在該路線附近之煤鐵錫鉛等礦俟經彼此派員勘驗後以爲可合辦者應預先將所指定何處由該商人等稟請東三省總督及奉天巡撫核定批准請旨施行至應如何辦法可仿照臨城合辦合同辦理

四如將來奉天省境內允許他商開採煤礦事業較直隸臨城合辦辦法其利益優者嗣後在此路線所能批准合辦之煤礦亦可稟准援照辦理其鐵錫鉛三種礦業所有合辦之事一切抽納稅釐報效等項應

遵照以後農工商部奏定章程辦理

五將來在奉天省境內允許他商開採鐵錫鉛三種礦業等礦除遵照
部章抽納稅釐報効外若許有他項利益將來在此路線所能批准華
商與日本人所設之公司合辦以上三種礦業者該處合辦公司亦可
稟准援照辦理八月初四日

魯撫楊士驥奏改訂山東五處礦務合同摺

附合同贊函稿

山東巡撫楊士驥奏爲改訂山東五處礦務合同遵奉外務部函電速
即妥訂現經德員簽押謹照錄進呈並陳先後辦理情形恭摺仰祈聖
鑒事竊查東省五處礦務前經東省京官以損失利權太大擬請設法
補救等詞聯銜具奏恭奉諭旨飭查在案臣奉旨後遵即督飭礦政局

員與華德采礦公司德員磋商累月始將已失利權設法挽回當經改
訂合同咨由外務部商部核覆到東飭局會同德員簽字畫押茲已訂
換事竣謹將先後商訂情形爲我皇太后皇上密陳之查自議訂膠澳
條約以後德人即在東省設立華德煤礦公司勘辦相距鐵路附近三
十里內礦產侵損本省礦利已多光緒二十五年春間又有德商於三
十里礦務之外另立華德采礦貿易公司呈請勘辦沂州沂水諸城濰
縣煙臺五處礦務稟由德國駐京使臣與總理衙門商辦此事總理衙
門以所佔地段太廣核與定章不符初次未經核准復經德使擬送礦
章十四條總理衙門旋卽酌量改訂僅以先准開辦一處暨同時開辦
五處彼此斷斷辦論迄未定議而於礦界之大小主權之得失則概未

議及也二十六年夏間拳匪構禍遂即懸擱未議二十七年秋間德使
又派駐煙領事連梓來省接商經撫臣張人駿商由外務部飭派道員
楊晟來東酌照原議續訂鑛章二十一條電由外務部核准嗣因抽稅
報効兩項專章一時不能議妥全章遂亦未及簽押移交後任撫臣周
馥接辦磋商多次仍未就緒此五處鑛務原案之大概情形也臣到任
後詳核原案始知德人前在總理衙門所指五處鑛界約計共有十二
萬方里之多而又處處援照三十里鑛章辦理所損本省鑛政權利甚
大今欲設法補救首在聲明祇是商務不是交涉先將前兩次所訂鑛
章草底作廢改令遵照商部奏定通行鑛章辦理僅與商訂合同勿庸
另訂專章俾與華商辦鑛一律是爲全案緊要關鍵而又注重收縮鑛

界認繳礦稅兩大端藉以挽回利權舍此別無辦法爰於三十三年春間督飭礦政局道員朱鍾琪李德順等與該公司德員貝哈格另行妥議合同八條第一要義即重在明定礦界祇准於五處內擇定開礦地畝七小塊每小塊不得逾三十方里合計亦只有二百一十方中里較諸原指礦界約收小五百七十餘倍又將該公司名目改爲華德采礦公司聲明係按照尋常商務辦法與膠濟鐵路附近三十里內之礦務載在膠澳條約者迥不相同並與交涉無干而又明定辦礦限期完稅規則並須分招華股添設華總辦以期華德合辦遇事平權其餘一切事宜悉令遵守通行礦務章程辦理仍歸礦政局隨時查核處處防損取益似已挽回利權不少磋商兼旬之久始獲勉就範圍當經臣照鈔

合同底稿咨商外務部商部升任北洋大臣直隸督臣袁世凱先後核覆到東貝哈格亦將所議合同函商柏靈總公司旋即因事他去未及簽押迨後復准商部函稱所訂各條詳細周妥應即照准旋於本年六月又准外務部電稱此項合同現經詳加查核均屬可行應俟該公司代理人到東時飭局畫押蓋印並由臣處奏明辦理各等因該公司代理人郭思曼旋卽來東簽字復經臣督同局員逐條詳加刪訂並聲明以華文爲主遂於七月十四日分繕華德文合同各二分彼此簽字畫押五處鑛務全案隨卽就此辦結伏查德人呈請勘辦五處鑛產原指鑛界幾及東省沿海三分之一而所索利權亦與三十里內鑛務相埒論者謂其蓄意甚深似非僅在辦鑛一端不爲無因今幸仰託朝廷威

信設法補救改訂合同俾獲挽回損失利權仍與尋常商務無異即使將來集資勘辦自可飭照通行鑛章辦理既不至別釀重要交涉亦尙可維持本省鑛權藉以仰慰宸廑除分咨軍機處外務部農工商部查照外所有改訂山東五處鑛務合同謹照繕清單恭呈御覽理合恭摺密陳伏乞聖鑒訓示再此項合同係照錄簽押原本未便更改故與陳奏語氣稍有未符合併聲明謹奏光緒三十三年八月初五日奉硃批該衙門知道單併發

謹將議訂華德山東採鑛公司合同繕單恭呈御覽

大清國前總辦山東鑛政局候補道朱大清國總辦山東鑛政局兼鑛務議員候補道蕭大清國會辦山東鑛政局前候補道李大德國

辦理山東華德採礦公司代表郭思曼爲訂立合同事宜案據華德採
礦公司呈請勘辦山東五處礦務曾經外務部允准先行查勘在案
茲准外務部咨開以據該公司稟請續議前來現奉山東巡撫部院
楊札委礦政局與該公司議訂合同如下

第一條 該公司招集華德股本即係華德公共商務現在勘辦五
處礦產祇應按照尋常商務辦法與膠濟鐵路附近三十里內之礦
務載在膠澳條約者迥不相同並與國家交涉無干至該公司應辦
之事係僅限於開礦一端此次合同所載各條約均不得推及別項
商務

第二條 外務部前允該公司於原指五處地段內查勘礦產原議

每處以十箇月爲限今逾限已久據該公司稟稱實未探竣現特格外通融准自此項合同簽押之日起再酌予加展探鑛期限兩年由鑛政局詳請撫院咨明外務部農工商部立案俟呈請開辦時再請農工商部核發開鑛執照未發執照以前不得擅行開採鑛產如兩年限滿仍未呈請開辦即將該公司查勘鑛產之權全行停止其地統歸中國辦理至兩年限內倘有華商在原指五處凡非公司恰正查勘之地段以內呈請勘採鑛產則先知照該公司於兩個月內呈覆如該公司必用此地開採即應劃定鑛界依限辦理倘逾兩個月定限該公司並未呈覆或呈明不願開採則此塊鑛地即歸華商領照承辦該公司不得干預至原指地段內凡有華商已經勘辦及暫

時停工尙未全行廢棄之礦應仍歸華商辦理該公司允認概不過問亦不攬擾其事倘該公司於華礦有所詢問礦政局允爲查明知照

第三條 該公司原指五處地段係爲探礦而設是以佔界甚大今爲辦事和平迅速起見於兩年探礦期限內准該公司於原指探礦地段共擇定開礦地畝七塊依限呈請開辦每塊礦地界限不得逾三十方華里其地須彼此連屬長處不得逾闊處四倍該公司於呈請開辦之時須繪具礦地詳細圖說候礦政局派員會同地方官查明果無違礙情形再行詳請撫院轉咨農工商部核發開礦執照領照後應按照部定章程第二十四條限六個月內開礦仍以修砌井